

招标投标活动评标报告审查表

项目名称 (项目代码)	沁阳市城区主次干道 路灯节能改造及设备 更新项目（二次）	代理机构	焦作淳臻工程管理有限 公司
招标人	沁阳市城市管理局	评标结束时间	2026年2月24日 19时30分
		评标报告审查时间	2026年2月24日
投标人数量	11家	否决投标情形	0
否决投标的理由是 否合理			
电子评标系统雷同性 分析结果是否存在异 常	均不存在雷同性分析 结果异常的情形	评标委员会是否对雷同性分 析异常情形作出认定	无雷同性分析异常情形
评标委员会成员是否 按照招标文件评分规 则进行评审	是	是否存在对客观评审因素评 分不一致，评分畸高、畸低 现象	不存在
商务标评审是否 合理	合理	是否存在低于成本或者影响 履约的异常低价投标和严重 不平衡报价情况	不存在
技术标评审是否合 理	合理	综合标评审是否合理	合理
分值计算是否存在 错误	不存在错误	其他情形	无
<p>(审查结果)</p> <p>评审报告审查无异常。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<p>日期(盖章)2026年2月24日</p> </div>			